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學年度

學校地址：花蓮市建國路二段880號

電　　話：(03)8572-158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目錄

民國109及108學年度

項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平衡表	6
五、收支餘絀表	7
六、現金流量表	8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9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學校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四）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
（六）關係人交易	18
（七）質押之資產	20
（八）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0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0
（十）其他	20
九、財務報告檢查表	22

PSA 誠泰
www.psacpa.com.tw

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878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2段236號15樓之3
電話：04-2471-1477
傳真：04-2471-6477

PROSERVACE & CO., CPAS.
15F.-3, No.236, Sec. 2, Wuquan W. Rd.,
Nantun Dist., Taichung City 40878, Taiwan
TEL：+886-4-2471-1477
FAX：+886-4-2471-6477

會計師查核報告

誠審字第11001342號

正本受文者：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副本收受者：教育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

查核意見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民國110年7月31日及109年7月31日之平衡表，暨民國109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及民國108年8月1日至109年7月31日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民國110年7月31日及109年7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9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及民國108年8月1日至109年7月31日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民國109學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民國109學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存在性及完整性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項目，存有先天性之風險，其收支交易是否依內部作業程序執行並完整紀錄，對財務報表而言具重大性。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相關會計項目說明請詳附註五(一)。

本會計師進行之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及測試現金及銀行存款管理之內部控制；函證銀行帳戶及與金融機構的特殊約定，確認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就期末銀行調節表，其所列之帳列餘額核至總帳、銀行存款餘額核至銀行對帳單、存摺或銀行函證回函金額；測試計算正確性並檢查不尋常之調節項目；抽查鉅額現金及銀行存款收支係為營運所

需及未有重大且非尋常交易；抽查各項收入有無漏列、溢列或短列之情形並執行分析性程序。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存在性及評價正確性評估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民國110年7月31日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1,748,275,586元，佔總資產比例約77%，由於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項目對整體財務報表而言具相當重大性，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三(六)，其會計項目說明請詳附註五(四)。

本會計師進行之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及測試與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有關之內部控制；藉由抽核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及營繕工程之購置、出租及處分交易，測試成本認列、除帳之正確性，及程序是否符合相關規定；藉由參與及觀察不動產、房屋及設備盤點，以驗證期末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存在性及完整性並確認使用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解散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或停辦，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民國109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誠 泰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羅輝鈴 羅輝鈴

會計師：

陳玲玲 陳玲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八六二〇八號

核准簽證文號：(89)台財證(六)第七三六五五號

民 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7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7月31日 決算數(1)	(上)年7月31日 決算數(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比較增減 % (4)=(3)/(2)*100
資產				
流動資產	$ 349,030,837	$ 248,256,221	100,774,616	41
現金(附註五(一))	170,000	170,000	-	-
銀行存款(附註五(一))	304,732,381	197,446,584	107,285,797	54
應收款項(附註五(二)及六)	40,780,983	46,322,577	(5,541,594)	(12)
預付款項	3,347,473	4,317,060	(969,587)	(22)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附註五(三)	170,170,080	120,092,098	50,077,982	42
非流動金融資產	-	2,000	(2,000)	(100)
特種基金	170,170,080	120,090,098	50,079,982	42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附註五(四))	3,064,276,887	3,072,423,371	(8,146,484)	-
土地	229,845,043	229,845,043	-	-
土地改良物	32,031,706	32,031,706	-	-
房屋及建築	1,779,907,216	1,776,567,185	3,340,031	-
機械儀器及設備	273,173,220	287,978,919	(14,805,699)	(5)
圖書及博物	243,935,009	251,432,678	(7,497,669)	(3)
其他設備	505,384,693	494,567,840	10,816,853	2
減：累計折舊總額	(1,316,001,301)	(1,256,307,614)	(59,693,687)	5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1,748,275,586	1,816,115,757	(67,840,171)	(4)
無形資產(附註五(五))	68,597,761	64,805,581	3,792,180	6
電腦軟體	68,597,761	64,805,581	3,792,180	6
減：累計攤銷總額	(55,236,744)	(51,493,923)	(3,742,821)	7
無形資產淨額	13,361,017	13,311,658	49,359	-
其他資產	66,015	50,200	15,815	32
存出保證金	66,015	50,200	15,815	32
合計	$ 2,280,903,535	$ 2,197,825,934	83,077,601	4
負債	$ 104,258,749	$ 80,237,439	24,021,310	30
流動負債	100,041,688	76,465,158	23,576,530	31
應付款項(附註五(六)及六)	46,580,064	44,517,519	2,062,545	5
預收款項(附註五(七)及六)	50,773,571	30,120,451	20,653,120	69
代收款項	2,688,053	1,827,188	860,865	47
其他負債	4,217,061	3,772,281	444,780	12
存入保證金	4,217,061	3,772,281	444,780	12
權益基金及餘絀(附註五(八))	2,176,644,786	2,117,588,495	59,056,291	3
權益基金	1,591,506,255	1,648,045,698	(56,539,443)	(3)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20,090,098	120,100,054	(9,956)	-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471,416,157	1,527,945,644	(56,529,487)	(4)
餘絀	585,138,531	469,542,797	115,595,734	25
累積餘絀	585,138,531	469,542,797	115,595,734	25
合計	$ 2,280,903,535	$ 2,197,825,934	83,077,601	4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會計 陳韻如　主辦會計：會計室代理主任江玉君　校長：校長羅文瑞　董事長：董事長釋證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收支餘絀表

109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學年度決算數	項目	(本)學年度決算數(1)	(本)學年度預算數(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比較增減 % (4)=(3)/(2)*100
$ 716,396,101	各項收入(附註六)	$ 802,958,561	$ 811,996,000	(9,037,439)	(1)
227,784,064	學雜費收入	229,002,663	242,771,000	(13,768,337)	(6)
1,733,530	推廣教育收入	1,266,230	1,915,000	(648,770)	(34)
93,351,616	產學合作收入	94,305,887	131,061,000	(36,755,113)	(28)
352,905,891	補助及受贈收入	435,269,098	392,253,000	43,016,098	11
2,454,705	財務收入	2,069,269	3,120,000	(1,050,731)	(34)
38,166,295	其他收入	41,045,414	40,876,000	169,414	-
748,329,933	各項成本與費用(附註六)	743,902,270	844,052,000	(100,149,730)	(12)
156,183,167	行政管理支出	169,792,991	169,735,000	57,991	-
452,842,550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437,113,499	486,772,000	(49,658,501)	(10)
107,004,178	獎助學金支出	110,644,349	142,348,000	(31,703,651)	(22)
1,384,342	推廣教育支出	932,509	1,671,000	(738,491)	(44)
24,924,230	產學合作支出	19,785,049	37,468,000	(17,682,951)	(47)
5,991,466	其他支出	5,633,873	6,058,000	(424,127)	(7)
($ 31,933,832)	本期餘絀	$ 59,056,291	($ 32,056,000)	91,112,291	(284)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會計 陳韻如　　主辦會計：會計室代理主任 江玉君　　校長：校長 羅文瑞　　董事長：董事長 釋證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現金流量表

109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學年度	(上)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59,056,291	($ 31,933,832)
利息股利之調整	(1,910,369)	(2,454,705)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57,145,922	(34,388,537)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11,941,023	110,699,295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352,855)	(528,994)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減少數	6,499,396	16,887,479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23,094,272	(14,463,076)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198,327,758	78,206,167
收取利息	1,914,109	2,487,140
收取股利	8,045	8,045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	200,249,912	80,701,35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投資收現數	160,900	-
減少特種基金收現數	-	9,956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	3,410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38,206,623)	(102,583,175)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6,128,240)	(4,931,775)
增撥特種基金付現數	(50,079,982)	-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15,815)	(3,41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94,269,760)	(107,504,99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44,658,662	32,514,909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2,360,787	2,314,844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43,797,797)	(32,576,035)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1,916,007)	(2,838,750)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305,645	(585,032)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107,285,797	(27,388,674)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97,616,584	225,005,258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304,902,381	$ 197,616,584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會計 陳韻如　主辦會計：會計室代理主任 江玉君　校長：校長 羅文瑞　董事長：董事長 釋證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109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學年度 決算數 (1)	(上)學年度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比較增減 % (4)=(3)/(2)*100
經常門現金收入	$ 828,800,420	$ 726,297,039	102,503,381	14
學雜費收入	229,002,663	227,784,064	1,218,599	1
推廣教育收入	1,266,230	1,733,530	(467,300)	(27)
產學合作收入	94,305,887	93,351,616	954,271	1
補助及受贈收入	435,269,098	352,905,891	82,363,207	23
財務收入	2,069,269	2,454,705	(385,436)	(16)
其他收入	41,045,414	38,166,295	2,879,119	8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352,855)	(528,994)	176,139	(33)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26,194,714	10,429,932	15,764,782	151
經常門現金支出	628,550,508	645,595,687	(17,045,179)	(3)
行政管理支出	169,792,991	156,183,167	13,609,824	9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437,113,499	452,842,550	(15,729,051)	(3)
獎助學金支出	110,644,349	107,004,178	3,640,171	3
推廣教育支出	932,509	1,384,342	(451,833)	(33)
產學合作支出	19,785,049	24,924,230	(5,139,181)	(21)
其他支出	5,633,873	5,991,466	(357,593)	(6)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11,941,023)	(110,699,295)	(1,241,728)	1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3,410,739)	7,965,049	(11,375,788)	(143)
經常門現金餘絀	200,249,912	80,701,352	119,548,560	148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42,662,697	79,693,568	(37,030,871)	(46)
機械儀器及設備	4,071,900	26,848,400	(22,776,500)	(85)
圖書及博物	9,388,997	9,086,478	302,519	3
其他設備	23,134,345	38,826,915	(15,692,570)	(40)
電腦軟體	6,067,455	4,931,775	1,135,680	23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57,587,215	1,007,784	156,579,431	15,537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1,672,166	27,821,382	(26,149,216)	(94)
土地改良物	-	1,972,222	(1,972,222)	(100)
房屋及建築	1,672,166	-	1,672,166	-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	25,849,160	(25,849,160)	(100)
本期現金餘絀	$ 155,915,049	($ 26,813,598)	182,728,647	(681)

後附之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製表：會計 陳韻如　主辦會計：會計室代理主任 江玉君　校長：校長 羅文瑞　董事長：董事長釋證嚴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9及108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學校沿革

本校係依私立學校法之規定設立，以研究學術、培育人才、提昇文化、服務社會、促進國家發展、建立學校特色為宗旨，於民國78年6月12日核准設立登記，原名為財團法人私立慈濟護理專科學校，於民國88年8月改制為技術學院，更名為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另，本校與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及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國民小學等四校法人申請存續合併為「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業經教育部民國98年12月11日台高(四)字第0980216444號函核准在案，並於民國99年10月12日經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花院松民99法登他54字第019032號函完成變更登記。本校於民國104年8月1日起改名為「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截至民國110及109年7月31日止，本校教職員分別為342人及343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110年11月18日經董事會同意通過發布。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會計基礎採應計基礎。

(二)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 因營運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平衡表日後12個月內將變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平衡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因營運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 須於平衡日後12月個內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平衡表日後逾12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外幣交易

本校之會計記錄係以新臺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臺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四）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餘絀，並列報於投資收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餘絀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餘絀，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餘絀，並列報於投資收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本校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或與此種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五）特種基金

本校依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如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其相對項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六）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按取得(包含分期付款購置)或建造時之成本認列，應包括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與借款成本及未來拆卸、移除該資產或復原的估計成本。
2.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於使用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應列為修護費用。但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應予以資本化。
3.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中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於各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其餘均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各項資產主要耐用年數如下：

土地改良物	5年~40年
房屋及建築	10年~60年
機械儀器及設備	2年~16年
其他設備	2年~40年

4.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報廢時，適用提列折舊項目，並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者，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沖銷，如有殘值，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依報廢法提列折舊者，按其成本轉列「折舊及攤銷」項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者，按其成本轉列「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5. 資產出售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分別列入「財產交易短絀」或「財產交易賸餘」項下。

（七）無形資產

係長期供校務使用且具有未來經濟效益及無實體存在之各種排他專用權皆屬之，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提列累計攤銷。

（八）退休金及退職金

1. 本校自民國99年1月起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四條之規定，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之退休、撫卹、離職及資遣給與採儲金方式，由教職員及私立學校、學校主管機關按月共同撥繳款項建立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以下簡稱退撫儲金）支付。共同撥繳款項係按教職員本(年功)薪加一倍百分之十二之費率，分別按不同比率按月共同撥繳至個人退撫儲金專戶：

(1) 教職員撥繳百分之三十五。

(2) 學校儲金準備專戶撥繳百分之二十六

(3) 私立學校撥繳百分之六點五。

(4) 學校主管機關撥繳百分之三十二點五。

2. 民國98年12月以前，本校依「私立學校法」及「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撥繳、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每學期由學校依相當學費收入之百分之三，撥存至本校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專戶，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全國性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及支付。

3. 本校部分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總額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九）權益基金及餘絀

1.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皆帳列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相對應項目為「特種基金」。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係學校當年度收支依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1項規定執行後有賸餘款者，應於決算經學校主管機關備查後一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後，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項目記錄，其相對調整「累積餘絀」項目。

3. 其他權益基金為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係依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一致規定」第78條第2項規定，於每學年度決算時依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轉列。

4. 本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項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結轉至「累積餘絀」。

（十）收入及成本與費用

學雜費收入於學生註冊完成時認列，其餘收入於可實現時認列；成本與費用則依應計基礎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一）會計估計

本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此事項。

（本頁以下空白）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10 年 7 月 31 日	109 年 7 月 31 日
零用金	$ 170,000	$ 170,000
庫存現金	-	-
現金小計	170,000	170,000
支票存款	1,552,648	687,424
活期存款	77,097,922	49,896,607
郵政劃撥儲金	156,044	132,373
外幣存款	1,125,767	1,930,180
定期存款	224,800,000	144,800,000
銀行存款小計	304,732,381	197,446,584
合計	$ 304,902,381	$ 197,616,584

（二）應收款項

	110 年 7 月 31 日	109 年 7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160,000	$ 534
應收利息	125,035	136,820
應收研究計劃款	5,819,161	12,537,111
其他應收款項	34,676,787	33,648,112
	40,780,983	46,322,577
減:備抵呆帳	-	-
合計	$ 40,780,983	$ 46,322,577

（三）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110 年 7 月 31 日	109 年 7 月 31 日
非流動金融資產		
合作社入股金	$ -	$ 2,000
特種基金		
設校基金	100,000,000	100,000,000
校務發展基金	70,000,000	20,000,000
受贈獎助學基金	170,080	90,098
特種基金小計	170,170,080	120,090,098
合計	$ 170,170,080	$ 120,092,098

1. 非流動金融資產係投資有限責任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之入股金。
2. 設校基金及校務基金係以新臺幣定期存款之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
3. 受贈獎助學基金係配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弱勢學生之專款，存放於臺灣銀行。

（四）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09學年度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土地	$ 229,845,043	$ -	$ -	$ -	$ 229,845,043
土地改良物	32,031,706	-	-	-	32,031,706
房屋及建築	1,776,567,185	3,340,031	-	-	1,779,907,216
機械儀器及設備	287,978,919	3,856,500	(18,662,199)	-	273,173,220
圖書及博物	251,432,678	9,291,125	(16,788,794)	-	243,935,009
其他設備	494,567,840	21,931,345	(11,114,492)	-	505,384,693
	$ 3,072,423,371	$ 38,419,001	($ 46,565,485)	$ -	$ 3,064,276,887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24,533,575	$ 974,340	$ -	$ -	$ 25,507,915
房屋及建築	679,395,397	32,081,580	-	-	711,476,977
機械儀器及設備	212,261,864	17,523,764	(18,543,500)	-	211,242,128
其他設備	340,116,778	38,468,177	(10,810,674)	-	367,774,281
	$ 1,256,307,614	$ 89,047,861	($ 29,354,174)	$ -	$ 1,316,001,301
淨額	$ 1,816,115,757				$ 1,748,275,586

108學年度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土地	$ 229,845,043	$ -	$ -	$ -	$ 229,845,043
土地改良物	30,123,234	1,972,222	(300,000)	236,250	32,031,706
房屋及建築	1,662,975,953	-	-	113,591,232	1,776,567,185
機械儀器及設備	277,014,301	14,535,800	(3,571,182)	-	287,978,919
圖書及博物	259,233,058	9,047,058	(16,847,438)	-	251,432,678
其他設備	455,902,374	33,255,455	(8,347,142)	13,757,153	494,567,840
購建中營運資產	103,151,705	24,432,930	-	(127,584,635)	-
	$ 3,018,245,668	$ 83,243,465	($ 29,065,762)	$ -	$ 3,072,423,371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23,609,358	$ 970,345	($ 46,128)	$ -	$ 24,533,575
房屋及建築	649,173,191	30,222,206	-	-	679,395,397
機械儀器及設備	196,460,756	19,327,809	(3,526,701)	-	212,261,864
其他設備	311,057,909	37,170,881	(8,112,012)	-	340,116,778
	$ 1,180,301,214	$ 87,691,241	($ 11,684,841)	$ -	$ 1,256,307,614
淨額	$ 1,837,944,454				$ 1,816,115,757

1. 截至民國110及109年7月31日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無抵押情形。

2. 截至民國110及109年7月31日止，本校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投保總額分別為983,349,754元及967,716,477元。

（五）無形資產

109 學年度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64,805,581	$ 5,598,040	($ 1,805,860)	$ -	$ 68,597,761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51,493,923	$ 5,215,113	($ 1,472,292)	$ -	$ 55,236,744
無形資產淨額	$ 13,311,658				$ 13,361,017

108 學年度					
資產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64,322,731	$ 4,985,775	($ 4,502,925)	$ -	$ 64,805,581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50,450,709	$ 5,467,367	($ 4,424,153)	$ -	$ 51,493,923
無形資產淨額	$ 13,872,022				$ 13,311,658

（六）應付款項

	110年7月31日	109年7月31日
應付薪資及年終獎金	$ 16,982,322	$ 17,200,221
應付票據	7,322,117	8,156,899
應付工程設備款	4,386,805	4,765,412
其他	17,888,820	14,394,987
	$ 46,580,064	$ 44,517,519

（七）預收款項

	110年7月31日	109年7月31日
預收款-教育部	$ 46,118,458	$ 20,497,738
預收款-科技部	338,102	451,991
預收款-其他機構	2,423,771	6,970,906
預收款-學雜費收入	1,566,423	1,490,431
預收款-推廣教育收入	-	237,240
其他預收款	326,817	472,145
	$ 50,773,571	$ 30,120,451

（八）權益基金及餘絀

	109 學年度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合計
期初餘額	$ 120,100,054	$ 193,430,682	$ 1,334,514,962	$ 469,542,797	$ 2,117,588,495
累積餘絀轉入(出)	(9,956)	(26,813,598)	(29,715,889)	56,539,443	-
本期餘絀	-	-	-	59,056,291	59,056,291
期末餘額	$ 120,090,098	$ 166,617,084	$ 1,304,799,073	$ 585,138,531	$ 2,176,644,786

	108 學年度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合計
期初餘額	$ 120,000,000	$ 182,434,416	$ 1,250,161,681	$ 596,926,230	$ 2,149,522,327
累積餘絀轉入(出)	100,054	10,996,266	84,353,281	(95,449,601)	-
本期餘絀	-	-	-	(31,933,832)	(31,933,832)
期末餘額	$ 120,100,054	$ 193,430,682	$ 1,334,514,962	$ 469,542,797	$ 2,117,588,495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學校創設時接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捐助轉列。
2. 累積餘絀係歷年收支剩餘之累積數，依法除彌補短絀及撥充學校基金外，不得對任何人分配其剩餘。
3. 累積餘絀轉列權益基金係經主管機關備查決算後，轉列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依上學年度現金餘絀轉列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
4. 累積餘絀轉列「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他權益基金」係依據本學年度不動產淨額淨變動數轉列。

（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9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02,025,823	$ 303,218,170
公健保費用	17,378,905	16,787,914
退休撫卹費用	18,367,481	14,625,076
其他用人費用	7,790,937	7,917,3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051,768	110,006,046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以下簡稱慈濟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校相同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以下簡稱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其董事長與本校相同
財團法人慈濟傳播人文志業基金會（以下簡稱慈濟傳播人文志業基金會）	其董事長與本校相同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以下簡稱慈濟大學）	同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所設立之學校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同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所設立之學校
大愛感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愛感恩科技公司）	慈濟基金會100%投資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以下簡稱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其董事長與本校相同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應收款項

	110年7月31日	109年7月31日
慈濟基金會	$ 34,370,370	$ 31,823,298
慈濟醫院	305,394	700,000
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25,000	25,000
	$ 34,700,764	$ 32,548,298

係應收產學合作計畫款項及各項補助捐贈款項。

2. 應付款項

	110年7月31日	109年7月31日
慈濟基金會	$ 426,645	$ -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21,830	-
慈濟傳播人文志業基金會	-	24,000
慈濟大學	35,971	42,854
	$ 484,446	$ 66,854

係應付代收解約金、健康檢查費用、服裝費及借用場地清潔費等款項。

3. 預收款項

	110 年 7 月 31 日	109 年 7 月 31 日
慈濟基金會	$ 905,770	$ 983,133
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	45,929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549,468	345,262
	$ 1,455,238	$ 1,374,324

係預收產學合作計畫等款項。

4. 各項收入

	109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產學合作收入		
慈濟基金會	$ 79,693,611	$ 72,156,208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1,261,505	1,322,436
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45,929	1,571
	$ 81,001,045	$ 73,480,215
補助及受贈收入		
慈濟基金會	$ 255,814,877	$ 218,111,347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	24,190,000
大愛感恩科技公司	45,000	45,000
	$ 255,859,877	$ 242,346,347
其他收入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 -	$ 53,870
慈濟大學	28,000	2,000
慈濟基金會	15,300	15,210
	$ 43,300	$ 71,080

5. 各項成本與費用

	109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行政管理支出(註1)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 1,276,017	$ 1,139,402
慈濟傳播人文志業基金會	330,129	250,000
慈濟大學	18,600	-
大愛感恩科技公司	133,450	303,370
	$ 1,758,196	$ 1,692,772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註2)		
慈濟基金會	$ 719	$ 3,644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1,256,222	1,312,202
慈濟大學	394,624	396,763
大愛感恩科技公司	91,545	21,560
	$ 1,743,110	$ 1,734,169

	109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獎助學金支出		
大愛感恩科技公司	$ 23,520	$ 589,560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11,900	19,550
	$ 35,420	$ 609,110

	109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產學合作支出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及所設醫院	$ 2,520	$ -

註1： 行政管理支出主要係向關係人採購服裝、用品、轉播費用及膳食支出。

註2： 教學研究訓輔支出主要係向關係人採購服裝、用品、學生實習費、場地使用水電費、清潔費及膳食支出。

（三）本校無償借用慈濟大學人文社會學院校區活動中心2、3樓(座落花蓮市介仁街67號，面積分別為2,485平方公尺及1,682平方公尺)，合計4,167平方公尺，借用期間自101年1月1日起，於106年1月1日再續借5年，至110年12月31日。借用期間設立分區水電表作為分攤水電費之依據。

（四）本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無償借用土地作為停車場、球場及校舍使用，土地地號、面積及借用期間如下所示：

土地地號	面積	借用期間
花蓮縣吉安鄉永安段0003~0005地號	8,690.14平方公尺	86.01.01~135.12.31
花蓮市慈雲段615、616、628及664地號	20,040.66平方公尺	91.08.01~141.07.31
花蓮市慈雲段623、633、634、637及654地號	27,022.12平方公尺	99.08.01~149.07.31
花蓮縣吉安鄉永安段0006、0007及0009-0001地號	1,874.21平方公尺	101.02.01~151.01.31
花蓮縣吉安鄉永安段0350~0352地號	22,121.00平方公尺	105.11.01~115.10.31

（五）依民國98年5月12日台技(二)字第0980071580C號令修正之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並未支領各項報酬及費用。

七、質押之資產：無此事項。

八、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110年7月31日止，本校簽訂工程及購置儀器設備合約總金額為19,238,690元，尚未給付之價款為19,238,690元，將於驗收後依約支付。

九、重大期後事項：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舉債指數計算表詳附表一。

附表一

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目	金額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二）短期債務	-
（三）應付款項	46,580,064
（四）代收款項	2,688,053
（五）其他借款	-
（六）長期銀行借款	-
（七）長期應付款項	-
（八）其他長期借款	-
（九）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
（十）存入保證金	4,217,061
貨幣性負債小計(A)	53,485,178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170,000
（二）銀行存款	304,732,381
（三）流動金融資產	-
（四）應收款項	40,780,983
（五）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非流動金融資產	-
（七）長期應收款項	-
（八）特種基金	170,170,080
（九）投資基金	-
（十）存出保證金	66,015
貨幣性資產小計(B)	515,919,459
三、借款淨額(C＝A－B)	(462,434,281)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157,587,215
五、舉債指數(C/D)（取小數點二位）	0.00

註：

1.計算完後的借款淨額若為負數，舉債指數以0表示；

2.計算完後的借款淨額若為正數，

(1)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為負數，以負值表示；

(2)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為正數，以正值表示；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05.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1,0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7.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董事會業務費支出。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董事會支出。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0.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董事會支出。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1.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董事會支出。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並未支領各項報酬及費用。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5.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三)資產事項	
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103年4月9日臺教高(一)字第1030037310B號令函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出租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未曾動用設校基金。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3.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4.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5.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賸餘款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6.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賸餘款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賸餘款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8.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賸餘款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29.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賸餘款投資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時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36.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四)負債事項	
37.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並無新增借款。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有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之情形。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0.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非屬新設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五)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0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六)其他	
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 中華民國109年8月26日臺教會(二)字第1090112511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0.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 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3)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不含附屬機構)。(以上請至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udb.moe.edu.tw】點選資訊查詢\財務類\私立\財2-4.私立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查詢條件)。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公告網址http://ma.tcust.edu.tw/files/11-1013-15.php 查詢日期：民國110年9月17日。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2.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並未提出建議改善事項。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3.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以前學年度及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查核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110/1/18臺教技(二)字第1100005961號	108學年度發放給羅校長專業津貼新臺幣2萬元並無發放對法源或人事規章載明，董事會亦無相關通過議案，與貴校內部控制制度(五)敘薪及待遇控制重點3.1規定不符。	本校已修訂「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教職員工薪資核敘要點」第十二點，並於110年5月13日第9屆第15次董事會議通過。	已改善。
	108年9月每月支付王執行長特別津貼6萬元，僅經董事長簽核同意之簽呈支領，帳列董事會人事費項下，且未訂有執行長職務之給薪依據。另董事會分別於109及108年1月份發放執行長及辦公室職員之年終獎金分別為34萬9,324元及32萬3,808元、中秋節禮金分別為6,200元(108年9月)及4,800元(107年10月)，均無發放法源或人事規章載明。	1.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已修訂「慈濟學校財團法人執行長辦公室職員工薪資核敘要點」及訂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執行長辦公室年節獎金發給辦法」，並於109年11月19日經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2. 核敘要點第三點規定，法人所聘任之執行長，其薪酬核敘由董事長決定。 3. 年節獎金發給辦法亦明訂各項節慶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標準及原則。	已改善。
	董事會於107年9月支付蔡執行長薪資數額計20萬元，其支領報酬僅依據方簽定該校法人與執行長之委任契約書支領，未訂有給薪依據，且支領全額超過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計14萬3,305元，與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不得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規定不符。	1.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所聘任之蔡執行長，自108年4月1日起，因故請辭。 2.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已修訂「慈濟學校財團法人執行長辦公室職員工薪資核敘要點」，並於109年11月19日經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通過。依核敘要點第三點規定，法人所聘任之執行長，其薪酬核敘由董事長決定。	已改善。
	經檢視108及107學年度伙食費支出明細帳，於各學年度支出金額分別為1,100萬元及915萬元，惟伙食費供應商未經招標程序承包該業務，與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之財物採購作業節2.3.2規定不符。	教職員生餐廳伙食供應委外經營已依內部控制制度-財物採購作業規定，於109年8月17日辦理公告招標事宜。	已改善。
	經抽查學校108及107學年度各項收入明細分類帳，發現學校有收現金交易，經檢視其明細分類帳及詢問出納組長，表示僅有外 籍生及逾期繳費之學生以現金方式繳交學雜費、實習實驗費及住宿費等至出納處，與學校內部控制制度之學雜費收款作業章節2.3.1規定不符。	本校已110年1月19日內部控制委員會會議提案修改內部控制制度-總務事項-學雜費收款作業2.3.1及增加作業2.3.5學生無法自行前往銀行或利用各繳費管道、辦理分期或已過繳費期間未繳費，可至出納組繳費。修訂後之內部控制制度將於最近一次董事會會議送審(預計110年11月)。	已改善。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查核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110/1/18臺教技(二)字第1100005961號	108及107學年度取得財團法人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慈濟基金會)與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簡稱慈科大)雙方簽訂之「慈濟志業獎助生建教合作合約書」及慈濟基金會之「海外分支機構人才培育就學獎助辦法」，並檢視學生名冊發現有外籍註冊生，詢問會計主任及招生主任，表示海外學生招募係由慈濟基金會義務招生，並無額外與其他招生廠商簽訂合約或支付代辦費之情事，經檢視學校前述與關係人義務招生相關資訊，未於108及107學年度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中關係人交易附註處揭露。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以下簡稱慈濟基金會)為儲備及培育海外分支機構人才，慈濟基金會訂定就學獎助辦法，透過其分支會及專案方式推薦學生或人員回台就學或接受訓練。慈濟基金會內部辦法並未指定到校就學，因此與本校招生並無直接關係，且該獎助辦法為慈濟基金會內部管理辦法，本校並未委託其代為辦理海外招生事宜(不論有償或無償)，其並未涉及關係人間資源、勞務或義務之移轉，應無揭露之必要。另本校與慈濟基金會關於人才培育合作計畫，相關收入，已認列產學合作收入，並於關係人交易附註揭露。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5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5.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1條、第22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主辦會計：會計室代理主任江玉君　校長：校長羅文瑞　董事長：董事長釋證嚴

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年3月臺教會(二)字第1100037048號函版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V]是 [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羅輝鈴

簽證會計師：陳玲玲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00471 號

會員姓名：(1) 羅輝鈴
(2) 陳玲玲

事務所名稱：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236 號 15 樓之 3

事務所電話：04-24711477　　事務所統一編號：20392980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2049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8149429
(2)台省會證字第 218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自民國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羅輝鈴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玲玲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4　日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00471 號

會員姓名：(1) 羅輝鈴
(2) 陳玲玲

事務所名稱：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236 號 15 樓之 3

事務所電話：04-24711477　　事務所統一編號：20392980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2049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8149429
(2)台省會證字第 218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自民國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羅輝鈴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玲玲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4　日